

风中的芦苇

子薇

曾经好些年里,年轻英俊的二哥得空便坐在中院村家门口,唇边横一管自制的芦笛,吹奏悠扬的曲调,“日出嵩山坳,晨钟惊飞鸟/林间小溪水潺潺,坡上青青草……”这首歌,二哥吹奏的频率最高,我每每听时,都会痴了一般,有一种不可言说的力量在风中荡漾。那种力量,是来自芦笛的,也是来自二哥心底的——蓬勃,美好,略带着淡淡的忧伤。

精巧灵秀的芦笛,由苇秆制成。最早识得芦苇,是于年少时看母亲裹粽子,所用的材料是苇叶。苇叶的香里,有一股清气,那种清气,该怎样形容呢,“天街小雨润如酥”,就那么不着痕迹地,从四面八方漂移过来。母亲包裹得漂亮的粽子,功居首位者,当属苇叶。提前些时间,泡好糯米和红豆,苇叶加清水放点盐,煮上几分钟,如此,原本韧性很好的苇叶,其韧性又提升了几分。苇叶的香,让人闻过不能忘。

苇叶有韧劲,苇秆亦然。纤秀易折,却是折而不断,这般坚韧的品质,成就了苇秆担当枕簟的精良之材之大任。

每一样草木都与人一样,有其独特的气质和气场。譬如,杨柳是阴柔的女性的,春夏时节,纷披的枝条叶脉在微风中起舞飞翔的样子,其强大的魅力让人惊艳到窒息;银杏则是阳刚的男性的,春夏之交的累累硕果,金秋时节的满目明黄,玉树临风,又敦厚阳光,作为行道树的它们,之气派之拉风已然到了势不可挡的境地。而芦苇呢,兼具二者之长之好,既有着女性的温柔妩媚,又有着男性的风流倜傥。

生长于水渠边的芦苇,有着天然的脱俗超拔气质——飘逸的,清冽的,独立于尘世之外的。这世上,有一种人,有一些物,芳华绝代,高不可仰。让人无边地向往,却

又是这样的望尘莫及,及至生出莫名的绝望情绪,那般绝望的情绪,锐利,疼痛。是的,纵然后天铆足了劲的修炼,亦是无以弥补,更别奢谈什么追赶和超越了。有些美好,我们无以抵达,那么,就尽可能地做最好的自己吧,一如芦苇,即便生于村野沟渠,也照样可以把我们的眼眸照亮。

和我们人一样,芦苇也需要岁月的沉淀,需要经风沐雨,方致渐渐地有了经得起推敲的厚重和隐藏在骨子里的四射光芒。“人居芦苇岸,终夜动秋声。”秋愈是往深处走,芦苇便越发地好看耐看了。及至深秋寒冬,芦苇吐絮,芦花飞雪,在刺骨的寒风里,从青丝到白头,那白头,不仅全无暮气,却平添一身仙气,芦苇的万千气象、铮铮风骨一下子呈现出来了。那般逼人的风华,是生命在日复一日的骄阳寒风里淬炼锻打,往沧桑的境地,也是往更成熟高远的境地里,不停歇地不知疲倦地走——境界苍茫,诗意忧伤,卓尔不群,孤绝高蹈。

帕斯卡尔曾言,人是会思想的芦苇。多年前初始看到这句话时,有些困惑,于是,每每见到芦苇,必会细细地打量一番。后来,渐渐地明白:人不过是一根苇草,虽然具备折而不断的品质,但终究还是脆弱的;饶是如此,纵然脆弱的生命,倘若,有深厚的思想,有富饶的精神,有丰盈的灵魂,那便足以让我们仰视崇敬爱戴——仰视其高度,崇敬其深度,爱戴其广度。

“蒹葭苍苍,白露为霜。所谓伊人,在水一方。”芦苇姿态优雅地静立于大地上,也温润如玉地行走于诗经里。不发一言的芦苇有着于静默中传递美好,让人感受美好的力量。空闲时,我喜欢或坐或立于芦苇边,听风听雨,看云卷云舒。芦苇如诗行,流水如诗行,醉了的不仅仅是我们人类,还有穿梭于芦苇间的成群鸥鸟以及阵阵清风。

从小区走出去,便是中央公园。中央公园依水而建,与一条长长的河流相依而行。清风在芦苇间穿梭,芦苇在清风里浅吟低唱。芦苇,清风,不期然的相遇,便成绝配。它们距离我们很近,又距离我们很远,近在我们普通的生活日常里,又远得缥缈如仙。世上所有美好的物事人,大约都是如此这般的——让人捉摸不定,让人浮想联翩。



轮廓
詹俊
摄

自闭的善

何诚斌

她跟我诉说,午休时真想冲那几个聊天的人发怒,可咬咬嘴唇忍住了。其中有个女同事先是大声说笑,到了离上班还有20分钟时,突然将灯熄了,咥当放下躺椅休息,任性而嚣张,全然不考虑他人的感受。观察发现,每天控制空调、电灯、窗帘的总是那几个人。如果办公室每个人都要掌握控制权,会是什么结果呢?显然会发生争执、冲突。现在也有冲突,隐性的,在一些人的内心,自我化解为妥协,以至于没有出现办公室危机。

我对她说,不出面干预而默默忍受的人,出于一种自闭的状态。不良环境伤害着自己,而自己不构成对环境的破坏,这种选择是一种“弱善”,害怕人际的反制力,胆怯于自己被推到事件的中心。

最近我在读哈珀·李的小说《杀死一只知更鸟》,作者通过几个纯真少儿的视角,发现梅科姆镇一个怪人阿瑟·拉德利成天待在屋里,门窗紧闭,从来不出来,“他与镇上人的生活方式格格不入”。即使他这种从不招谁惹谁的人,患有恐惧症,唯有独居封闭的熟悉的环境,才有安全感,可是人们仍然觉得他是“一个恶毒的幽灵”,造谣他在夜里溜出来,趴人家的窗户偷窥,镇上发生的小偷小摸之类的勾当,他都摆脱不了干系,甚至“如果谁家种的杜鹃花被寒流冻坏了,那肯定是他往花上吹了口气”……孩子们对拉德利既充满好奇,又非常害怕受到他的伤害。后来,当两个孩子在被歹徒谋杀时,拉德利战胜恐惧,及时出面营救了他们。白种人建立在人种优越感之上的对黑种人的歧视、欺负所形成的普遍之恶,他们自己浑然不知,甚至认为白人高于黑人理所当然。一个自闭、远离种群的白种人拉德利也被说成是“恶”,他的异化趋向善,最终表现为善,尽管他仍然是一个胆小、害怕明亮光线的自闭者。他的自闭,善却没有禁锢消亡,而是透露出善在这个充满偏见、价值观错乱、人性扭曲的社会,它的真实的困窘的状态。

不少有名的小说都写到了善的最后出现,似乎是为了“大逆转”,实际上善在人类社会中,相对于非善、恶,处于一种隐蔽的存在,它来得晚,最后才出现,它甚至是自闭的,突破很艰难,而一旦突破了自闭必然是一次轰轰烈烈地释放。人们期待善突破自闭,跃然而出。这也就怪不得中国传统戏剧、小说等作品,最后出现“光明的尾巴”,即正义战胜邪恶、善良赢得胜利。其实西方文化也赋予了相同的期待,一些作家写的是社会现象,迟到的善,自闭的善,毕竟它来了,出现了。现代小说多回避善与恶直接对立,在人性没有绝对善恶的观念支配下进行叙事,往往更是投射现实——自闭的善被压抑于开放语境中,容量稀少或者最需要它的时候它却缓慢而

至,甚至缺位。

道德言说的作品不好看,劝善的文字是《了凡四训》等文本,不否定它在某个层面的价值,而对于现实来看,有些貌似善的东西具有更大的欺骗性。孟子说“穷则独善其身”,我看这也是一种“弱善”,它是自闭式的,由自身条件、能力、环境所决定的。圈子很小,小到小鬼都不上门,与其牺牲个性、丢掉尊严,到处投靠、钻营、攀附,跟着一帮人唱高调,行伪善,不如善待自己,不矢志、不泯灭良知。这是儒家的一种积极的人生态度。《孟子》不是小说,但它的思想在许多小说,包括现代小说中化为人物的行为轨迹,区别于时代背景和故事情节。

日本作家远藤周作的小说《深河》写了多个自成一体的故事,萦绕人性种种善的符号,是审美的,而非概念化的说教,其中包括“自闭的善”。美津子在念大学时,在一群同学的唆使下,主动用肉体引诱老实的男同学大津,但又不让他得逞,其存心就是戏弄,使他放弃宗教信仰,造成他对神的亵渎。这种行为,在她进入社会后,她越来越意识到自己的恶。她身上就没有善了吗?后来,自闭的善要找到出口,要表达,于是她参加医院的义工工作,听病人的抱怨,给予安慰的话语,用汤匙喂身体无法行动者喝汤,洗他们的便盆。她一边觉得这样做是演技,一边坚持着。她产生了自虐性情绪,情愿待在充满臭味的地方,而反感“如腐鱼般的伪善臭味”,在她眼里女神查姆达身上“邪恶与慈悲共存,没有伪善”,她不需要“装出来的爱”,只希望真正的爱。

尽管善的打开如此之难,美津子努力给它一个窗口,让它可以溜出去,寻找它应该到达的地方。当旅行途中恶又来逼善退回自闭和静止状态,她去照顾突然生病的老人,通过接触病者身上散发的臭,善得以被打开,惠及于人。她最后来到缓缓流淌的深河(恒河)边,祈祷:“能够相信的是,各色各样的人背负着不同的辛酸,在这条深河里祈祷的光景。……河流包容他们,依旧流淌。人间之河,人间深河的悲哀,我也在其中。”远藤周作虽然没有让美津子“大逆转”,但她身上自闭的善,已经释放。相对于没有停息的战争、种族的冲突、名利的角逐以及种种背叛与出卖所构成的人类险恶环境,个体灵魂的洗礼,何其重要。

有一天,我在公共场合听到嘈杂的聊天声夹杂着擤鼻涕声和一阵阵咳嗽声,不由得紧张起来。过了一会儿,室内多了一些人的咳嗽,有的严重,有的轻微——这便是同呼吸的环境;而有人大声咳嗽,有人控制着声量——于是形成对于环境的不同态度。我拿起风油精,涂抹太阳穴、人中穴等几个穴位,个体系统再次自闭,善在其中乎?“独善其身”之“善”焉。

